

##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以书面送达及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伯中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其中马东兵、马迎三、蒋玉林、李东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、半年报内容、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将同时刊登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020 年半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，符合

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《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4 日